

债券简称：22 安城 01/22 安城债 01

债券代码：184238.SH/2280047.IB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涉及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2 年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 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发行人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章文君，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生，2015年参加工作。曾担任安吉县大志家具有限公司会计助理、安吉县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开发区发展服务中心主管等职务，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程永文，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生，2002年参加工作。曾在开发区管委会工作，先后任开发区（递铺街道）行政办副主任、党群办副主任、工会副主席，高新公司创建办主任，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戴先平，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生，2005年参加工作。曾在安吉经济开发区工作，后任职于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规划基建办副主任、主任，安吉绿色家居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规划基建办主任，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张云，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生，2005年参加工作。先后任递铺人才服务中心职员，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职员，安吉绿色家居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新农办主任，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卢斌，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生，2006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吉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职员，安吉绿色家居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经发办职员，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强洪，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生，1989年参加工作。曾在安吉化纤总厂工作，安吉经济开发区经发局工作，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

限公司监事。

杨征，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生，2000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办职员，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规划基建办副主任，安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与国土局工作人员，安吉绿色家居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规划基建办副主任，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潘亦雯，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生，2015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本公司股东 2023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免去原组织机构全体成员职务，委派黄伟、王平为新一届董事，并指定黄伟为董事长（即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变更公司监事会成员为 3 人，其中非职工代表 2 人，由股东委派产生，职工代表 1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监事会选举产生。同意委派胡叶萍、潘亦雯为新一届监事，任期三年。

根据 2023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何建宾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任期三年，免去戴先平原职工代表董事职务。选举章晴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任期三年，免去张云、卢斌原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根据 2023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免去章文君原总经理职务，聘任黄伟为公司新一届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

根据 2023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同意选举胡叶萍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三年。

根据《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由于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工作调整，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研究决定，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变更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黄伟。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黄伟，男，1981年9月生，1997年参加工作，曾任浙江安吉超亚家具有限公司质管员，浙江安吉超亚家具有限公司质管员，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工业贸易办办公室副主任，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康山工业功能区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安吉时代阳光职工技能培训学校主任，浙江省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新农办副主任，浙江省安吉两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综治办主任，浙江省安吉两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项目推进一组组长，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以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平，男，1982年8月生，2004年参加工作，曾任浙江省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职员，浙江省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规划基建办副主任，浙江省安吉县新城乡开发总公司规划基建办副主任，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安吉智城教科文开发有限公司规划基建办副主任，浙江省安吉县递铺街道城镇建设办（农整办）土地整治组组长，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浙江省安吉智城教科文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副经理。现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何建宾，男，1980年5月生，2006年参加工作，曾任浙江省安吉县安吉交通局办公室工作人员，浙江省安吉县安吉孝源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工作人员，浙江省安吉县安吉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工作人员，浙江省安吉县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主管。现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胡叶萍，女，1982年9月生，2006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徽省黄山市导游服务公司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办公室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县递铺街道办事处社会事务办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主管。现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潘亦雯，女，1992年6月生，2015年参加工作，曾任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平台公司主办会计，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平台公司

主办会计，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主管。现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章晴，男，1985年5月生，2009年参加工作，曾任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网络管理员，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党政综合办工作人员，浙江省安吉县递铺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工作人员，浙江安吉国控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主管。现任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变动已经公司股东、董事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变更事项正在进行工商变更手续。

海通证券作为“22安城01/22安城债01”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涉及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